

**410073**

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伍家岭街道三一大道 189 号和美大厦第 1 栋 1214
房
长沙国科天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周达(073188272186)

发文日:

2019 年 10 月 22 日申请号或专利号: **201911003058.0**发文序号: **2019102200817260**

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

根据专利法第 28 条及其实施细则第 38 条、第 39 条的规定，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。现将确定的申请号、申请日、申请人和发明创造名称通知如下：

申请号: 201911003058.0

申请日: 2019 年 10 月 22 日

申请人: 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科技大学

发明创造名称: 基于最优化迭代的多任务学习模型训练以及预测方法

经核实，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：

说明书 每份页数:16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实质审查请求书 每份页数:1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专利代理委托书 每份页数:2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权利要求书 每份页数:6 页 文件份数:1 份 权利要求项数: 10 项

说明书附图 每份页数:1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说明书摘要 每份页数:1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发明专利请求书 每份页数:5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提示:

1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，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，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。
2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，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，均应当准确、清晰地写明申请号。
3. 国家知识产权局收到向外国申请专利保密审查请求书后，依据专利法实施细则第 9 条予以审查。

审 查 员: 自动受理

审查部门: 专利局初审及流程管理部

200101
2018.10

纸件申请，回函请寄：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 6 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处收
电子申请，应当通过电子专利申请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。除另有规定外，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。